

金門縣議會審議金門縣 112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

第三讀會決議文

壹、依據金門縣政府 111 年 10 月 6 日府主歲字第 1110088571 號函辦理。

貳、案經本會第七屆第 8 次定期會決議修正通過。

參、修正單位預算通過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（民政處歲出）第 201-228 頁：計畫名稱【民政行政—民政管理—民政業務】

科目【業務費—一般事務費】中，關於「辦理本縣第八屆縣長週年活動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1,000,000 元，全數凍結。

- 二、（建設處歲出）第 201-291 頁：計畫名稱【經濟商業觀光行政—經濟及商業管理—工商消保業務】

科目【獎補助費—對國內團體之捐助】中，關於「輔導『金門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』辦理產業推動、發展及招商業務所需費用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11,800,000 元，凍結 2,000,000 元，待檢送 101 年起之工策會年度支用明細、年初計劃審核會議、年中預算核給審議會會議紀錄，並請主計、政風協助稽核，再行解凍。

- 三、（建設處歲出）第 201-342 頁：計畫名稱【城鎮風貌美化—城鎮風貌美化—城鎮風貌美化】

科目【設備及投資—公立建設及設施費】中，關於「辦理『金門縣金沙鎮沙美特色街區建築修復再利用示範工程計畫』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10,000,000 元，刪減 5,000,000 元，改列 5,000,000 元，說明欄文字配合修正。

附帶決議：本案因發包進度落後於預期，113 年度預算視實際招標結果調整編列。

四、（觀光處歲出）第 201-366 頁：計畫名稱【**交通行政—交通管理—交通業務**】

科目【設備及投資—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】中，關於「辦理路外停車場停管設備建置案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20,000,000 元，刪減 10,000,000 元，改列 10,000,000 元。

五、（觀光處歲出）第 201-366 頁：計畫名稱【**交通行政—交通管理—交通業務**】

科目【設備及投資—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】中，關於「辦理大膽島增設客運碼頭工程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21,000,000 元，全數刪除。

六、（觀光處歲出）第 201-367 頁：

附帶決議：關於「推動低碳島政策，補助車船處（浯江輪渡有限公司）運載往返大小金門機踏車費用」（1,332 萬元）及「縣籍民眾搭乘大小金門交通船票價補貼」（1,820 萬元），因應金門大橋通車，請於 112 年送追減計畫至議會審議。

七、（工務處歲出）

第 201-405 頁：計畫名稱【**農漁水利行政—水利管理—雨水下水道工程**】

科目【設備及投資—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】中，關於「雨水下水道 B 幹線改善工程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8,000,000 元，刪減 2,760,000 元，改列 5,240,000 元，說明欄文字配合修正。

八、（文化局歲出）第 526-43 頁：計畫名稱【**一般建築及設備—設備及工程—房屋建築及設備**】

科目【設備及投資—房屋建築及設備費】中，關於「108-113 年金門縣新建縣立圖書館中心館計畫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41,000,000 元，全數凍結，俟縣府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後，再行解凍。

九、（文化局歲出）第 526-44 頁：計畫名稱【**一般建築及設備—設備及工程—房屋建築及設備**】

科目【設備及投資—房屋建築及設備費】中，關於「111-114 年金門縣新建縣立美術館計畫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31,400,000 元，全數凍結，俟縣府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後，再行解凍。

十、（水產試驗所歲出）第 603-21 頁：計畫名稱【**水產試驗—水產試驗—水產增殖推廣**】

科目【獎補助費—其他補助及捐助】中，說明欄文字修正為「補助蚵民採購平掛式牡蠣苗（購苗價 40%）等相關資材，與台金海陸運費」（刪除「及小金門船運陸運」八字）

十一、（港務處歲出）第 605-40 頁，計畫名稱【**港埠行政—港埠管理—港埠工程**】

科目【設備及投資—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】中，關於「金門港埠建設計畫」部分，原列預算數 1,503,282,000 元，凍結 220,000,000 元，俟「金門縣水頭港大型旅客服務中心新建工程」案司法調查結束後

再提送審議。

十二、（養護工程所歲出）

附帶決議：請養工所與縣府觀光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統一檢討自行車步道管理維護責任，並減少委託案之支出。

十三、（警察局歲入）

附帶決議：關於「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罰鍰收入」，下年度不得再增列預算數。

十四、餘均照案通過。

肆、修正附屬單位預算通過內容如下：

一、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（含金門酒廠(廈門)貿易有限公司）：

（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）第1-20頁：

計畫科目【營業收入—銷貨收入】原列預算數11,000,000千元，增加500,000千元，改列11,500,000千元。（維持去年預算數）

（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支出）第1-26頁：

計畫科目【行銷費用—印刷裝訂與廣告費】，原列預算數270,000千元，刪減50,000千元，改列220,000千元。

（金門酒廠（廈門）貿易有限公司收入）第1之1-11頁：

計畫科目【營業收入—銷貨收入】，原列預算數1,199,193千元，增加121,391千元，改列1,320,584千元。（維持去年預算數）

（金門酒廠（廈門）貿易有限公司支出）第1之1-18頁：

計畫科目【行銷費用—印刷裝訂與廣告費】，原列預算數原列預算數156,556千元，刪減56,556千元，改列100,000千元。

餘均照案通過。

二、金門縣陶瓷廠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金門縣金門日報社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金門縣公共車船管理處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浯江輪渡有限公司：照案通過。

六、金門縣自來水廠：照案通過。

附帶決議：鑑於製水成本逐年增加，請自來水廠加強與陸方協調契約修訂，陸水金供應以量計價，以減少成本支出與可能的債務負擔，並請縣府具文請求自來水廠回歸中央主管。

七、金門縣住宅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金門縣地方建設開發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九、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：

（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收入）第8頁：

計畫科目【業務收入—政策性開發不動產收入】，原列預算數637,183千元，全數刪除。

（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支出）第10頁：

計畫科目【業務成本與費用—政策性開發不動產成本】，原列預算數

66,590 千元，全數刪除。

- 十、金門縣中和五眷村改建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十一、金門縣醫療作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十二、金門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十三、金門縣環境保護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十四、金門縣農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附帶決議：請縣府盡速修訂法規「金門縣農作物契作實施辦法」及「金門縣高粱、小麥雜糧契作實施要點」，調整契作高粱小麥價格，送本會備查。

- 十五、金門縣獎助大專校院建校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十六、金門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十七、金門縣醫療照護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附帶決議：

- (1) 金門醫院烈嶼院區夜間急診不能因大橋通車而關閉。
- (2) 為平衡東西半島醫療量能，請金門醫院增加烈嶼院區門診科別。另金門醫院整體門診量應增加夜診及假日門診量，增加量應為111年的10~15%，未達到目標，核扣補助比照111年標準。
- (3) 民眾於金門醫院烈嶼院區辦理掛號、領藥等待時間很長，請改善網路等設施。
- (4) 羅致優良醫師需聘任要本縣民眾所需的醫師別之神經外科、心臟外科、麻醉科醫師，如未達到目標，核扣該項計畫之補助比照111年標準。
- (5) 金門醫院申請醫發基金補助設備，應以不符成本而民眾有需求的設備為主。
- (6) 112年補助硬體設施，匡列500萬，惟補助民眾所需之運動心電圖儀器，可以超支併決算處理。

- 十八、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補償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十九、金門縣文化建設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二十、金門縣觀光發展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二十一、金門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- 二十二、金門縣金門大橋建橋基金：照案通過。

(以下空白)